

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鼎股份”）于2020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指派保荐代表人陈贤德先生和万云峰先生具体负责持续督导期间的相关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山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万云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中山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陈丽霞女士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2023年3月14日起履行持续督导职责。陈丽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贤德先生、陈丽霞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万云峰先生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4日

附件：陈丽霞女士简历

陈丽霞，保荐代表人，工商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通过国家司法考试。曾主持或参与了北鼎股份、联赢激光等项目的发行保荐工作，具有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执业记录良好。